

湛 江 市 财 政 局 文件

湛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湛财会〔2019〕21号

关于湛江市 2020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
初级资格考试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广
东省 2020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初级资格考试考务日程安排及有
关事项的通知》（粤财会〔2019〕45 号）精神，2020 年度会计专业
技术初级资格考试（以下简称初级资格考试）采用无纸化方式，
于 2020 年 5 月举行。现就我市 2020 年度初级资格考试有关事项
通知如下：

一、考试报名

报名参加初级资格考试的人员，应具备下列条件：

- (一) 坚持原则，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品质；
- (二) 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以及有关财经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无严重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
- (三) 履行岗位职责，热爱本职工作；
- (四) 具备国家教育部门认可的高中毕业（含高中、中专、职高和技校）及以上学历。

符合报名条件的人员，在职在岗的在其工作所在地报名，在校学生在其学籍所在地报名，其他人员在其户籍所在地或居住地报名。符合报名条件的香港、澳门和台湾居民，在其内地的居住地或工作单位所在地报名；在内地学校学习的，在其学籍所在地报名。资格审核时，报考人员应提交学历证书、居民身份证证明（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应提交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证明）等材料。

二、考试科目

考试科目包括《经济法基础》和《初级会计实务》。

参加初级资格考试的人员，必须在一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的考试，才可获得初级资格证书。

三、考试大纲

使用全国会计考办印发的2020年度初级资格考试大纲。

四、考试时间及时长

初级资格考试于2020年5月9日开始进行，具体安排另行

通知。

《经济法基础》科目的考试时长为 1.5 小时，《初级会计实务》科目的考试时长为 2 小时，两个科目连续考试，时间不能混用。

五、报考程序

我市初级资格考试报考流程如下：

网上注册报名→网上缴费→网上打印准考证→参加考试→公布成绩→全科成绩合格者到报名所属地会计考试管理机构指定地点提交资格审核材料→领取证书。

（一）网上报名、缴费时间

我市网上注册报名时间为 2019 年 11 月 11 日至 30 日，缴费时间为 2019 年 11 月 11 日至 12 月 5 日，逾期不再接受报名和网上缴费。

（二）网上报名程序

1. 报名准备。准备本人近期正面、免冠白底电子证件照（此照片将用于制发资格证书）。

2. 登录网站。登录“全国会计资格评价网”初级资格考试报名系统进行报名。

3. 填报信息。报考人员按网上报名系统如实填写报名信息，并对网报信息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按系统要求上传准备好的电子照片，设置登录密码，并牢记“报名注册号”和“登录密码”。

4. 网上缴费。 报考人员可通过网上银行、微信或支付宝缴纳报名费。报考人员须按规定慎重报考，缴费确认后，不办理退考；登录网页提交报名信息、缴纳报名费并得到“报名已确认”信息时，方为报名成功，逾期则视为放弃报名；报考人员报名信息可在报名期间内上网自行修改，一旦缴费确认后，不能再改动报名信息。

5. 打印《报名表》。 报考人员在网上报名成功后，请务必打印《报名表》，待考试成绩公布后按报名所在地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要求进行审核。《报名表》是考后审核的重要材料，请务必妥善保管，报名结束后报名系统不再支持报名表打印。

六、准考证打印

2020年4月27日至5月8日，报考人员登录“全国会计资格评价网”自行打印准考证。

七、成绩公布及考后资格复核

(一) 考试成绩计划于2020年5月31日前公布，考生可登陆“全国会计资格评价网”查询。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二) 初级资格考试考后资格复核相关工作将于考试成绩公布后另行通知，具体时间和要求请留意“湛江市财政局”网站公告。

八、报名收费

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我省会计专业技术初、中级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的复函》（粤发改价格函〔2018〕644号）和《关

于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会评〔2017〕1号)规定,2020年度我市初级资格考试费按75元/科收取。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湛江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11月8日印发

校对：黎晓冬